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履职期内，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2023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会议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2023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张秋生，男，汉族，1968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1992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交通大学，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国家交通发展研究院院长、中国企业兼并重组研究中心主任，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2023 年，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述

（一）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参加、出席，参加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次数
张秋生	8	8	0	0	否	5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各项会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

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董事会会议的所有议案均经过认真审阅，均投了同意票，未出现投反对或者弃权票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充分发挥财务管理、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认真履行职责，持续监督公司的管理和运营情况，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会议共计 6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均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提出专业性建议和独立意见，为公司的风险防范 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任职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未行使以下特别职权：

- 1、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 2、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3、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 4、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与年审会计师、公司管理层沟通，就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情况进行询问、监督，对年报审计相关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对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提出意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现场走访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同时，还持续关注公司日常与投资者交流及信息披露情况，督导公司在合规范围内，及时有效回应投资者关切。

（六）现场工作情况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和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和了解，持续与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况，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通过线上和线下方式审阅、审议定期报告及对公司进行检查，通过听取公司管理层的重要汇报，及时获悉公司各重要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提出建议和想法，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公司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也为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提供相应的资料文件，使本人能够依据相关材料和信息，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对 2023 年度内审议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收购海南潭牛饲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均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同意，并发表了有关的独立意见；且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定期报告、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等，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上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情况，本人认为续聘的中审众环具有合法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

多年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地发表审计意见，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提名独立董事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邓小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审查，本人认为：本次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3 年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市场情况、薪酬水平和岗位职责等因素，有助于调动相关人员的积极性，有助于持续推进企业做大做强，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经营决策，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客观公正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秋生

2024 年 4 月 25 日